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組員 施宛均

電話：04-7531985

電子信箱：wj03100810@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溪湖鎮溪湖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9月29日

發文字號：府教社字第115039098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婚姻講座計畫、婚姻教育EDM各一份（電子檔共2份）

(376470000A_1150390982_ATTACH1.png、376470000A_1150390982_ATTACH2.docx)

主旨：本縣家庭教育中心辦理「親密伴侶溝通線上視訊講座」，請貴校協助轉知所屬教師與家長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縣115年度推展優先接受家庭教育服務：利用資訊科技提供家庭教育服務計畫辦理。
- 二、本案係藉由親密伴侶溝通課程，讓伴侶間在面對溝通困境時使用更正確的方式來因應，提供家庭教育數位學習的管道，維護家庭功能的運作，特辦理旨揭講座。
- 三、旨揭講座為系列課程，辦理時間為115年10月4日、10月11日及10月17日，採線上視訊方式進行。
- 四、請於115年10月3日中午12時前，逕至Google表單系統(<https://forms.gle/JV5ou2G6jVLmX3wm9>)完成報名，本講座將依實際參與時數核發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或教師研習時數。

電子文
9



溪湖國小輔導收文:115/09/29



1150003539

有附件

五、如有其他未盡事宜，請洽承辦人施宛均小姐（電話：04-7531985，電子郵件wj03100810@email.chcg.gov.tw）。

六、檢送旨揭實施計畫及婚姻教育EDM 各1份。

正本：本縣各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本縣各國民小學、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縣立高中

副本：本府教育處、本縣教師研習中心



裝

訂

線

